

证券代码：833509

证券简称：同惠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3-050

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5 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浩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9,588,20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1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，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,589,76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. 5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9,588,20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吸引和留住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，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经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推荐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瑜等 5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。上述提名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刊登的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9,588,20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

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9,588,2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（一）	《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	2,589,764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(南京)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黄志敏、葛伟康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

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或列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关于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3 日